

國 軍 網 路 電 子 祭 拜 系 統 申 請 表

帳 號 密 碼	申請日期：民國 年 月 日					
	帳號（由服務人員給定）：					
	設定密碼（7碼以上）：					
軍 人 資 料	軍 階	種 級	(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陸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海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空)軍 【 】	原 申 請 人 或 直 系 親 屬	姓 名	
					關 係	
	姓 名				連 絡 電 話	市話：() 手機：_____
					地 址	
檢 附 證 件		原申請人（或直系親屬）中華民國身分證正反面影本 故者相片（黑白或彩色均可）				
檢		附			資 料	
<p>申請人身分證 正面影本浮貼處 (證件影本上請註明「僅供申請 國軍網路電子祭拜系統用」)</p>				<p>申請人身分證 反面影本浮貼處</p>		
<p>故者相片 浮貼處 (背面註明姓名)</p>		<p>一、資料填寫完整並檢附證件影本後，請併同欲掃描之照片郵寄本組，經本組確認無誤後，將立即掃描上傳，照片即奉（寄）還家屬。</p> <p>二、本組地址：新北市汐止區汐萬路3段500號 電話：(02)2645-1991</p> <p>三、服務時間：每日上午8時至下午17時。</p>				
驗 證 欄						
服務人員	承辦人	主管	主官			

國軍網路電子祭拜系統啟用通知

- 一、為提供家屬遠距祭拜服務，紓解連續（清明）假期祭拜人潮，本處結合環保法令政策，建置網路（電子）追思祭拜系統，提供多元化祭祀服務。
- 二、為避免先人遺照誤傳情事，請貴家屬依附表提供原申請人身分證影本（原申請人資料無法取得時，遺族直系親屬亦可）辦理申請驗證；另故者照片（2吋、3*5、4*6彩色或黑白照片皆可），可採親送或郵寄方式送交本組掃描上傳，完成後隨即奉（寄）還。
- 三、前述系統已於民國98年7月1日連結國防部後備指揮部全球資訊網（http://afrc.mnd.gov.tw/tar_ect/ect），家屬設定之帳號及密碼於開通後，即可登入系統實施祭拜；若無法順利登入時，請電洽本組反映。
- 四、本組自98年7月1日起已全面禁止焚燒紙錢，請勿於墓區置放金桶及焚燒金紙；另外，您的聯繫方式若有變更（住址、電話），請主動電洽本處辦理系統資料修正。
- 五、執行本案期間，若因申請作業及系統操作窒礙造成您的不便，敬請見諒；如有任何疑問敬請來電（信）賜告。

服務電話：(02)2645-1991、(02)2645-1992

機關地址：新北市汐止區汐萬路三段500號

服務時間：每日上午8時至下午17時

國軍示範公墓管理組 敬啟